证券代码：300918　　证券简称：南山智尚　　公告编号：2021-020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做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31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4.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7,3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8,223,462.8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9,076,537.13 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0)第 000069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7,300,000.00
减：发行费用	48,223,462.87
募集资金净额	399,076,537.13
减：手续费支出	845.40
加：利息收入	17,686.23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399,093,377.9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山东缔尔玛服饰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已签订的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履行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89125	345,569,601.5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6370	10,001,288.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36829200051253	43,514,750.55
合计		**399,085,640.83**

注：募集资金余额与上表中募集资金结算账户差异为 7,737.13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发行费用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与预计可抵扣增值税额存在差异,致使公司将存在募集资金结算账户中的资金多转出 7,737.13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资金暂时存放在公司一般账户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将该资金转回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截至到报告期末，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报告内容。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南山智尚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南山智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山智尚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南山智尚董事会披露的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7 日

附件一：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9,907.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纺毛料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	否	34,556.65	34,556.65	0.00	0.00	——	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服装智能制造升级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0.00	0.00	——	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851.00	851.00	0.00	0.00	——	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907.65	39,907.65	**0.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尚余资金 39,908.56 万元（含存款利息等）。结余原因为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相关资金尚未使用。由于公司支付发行费用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与预计可抵扣增值税额存在差异，暂时存放在一般账户 0.77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